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将作为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16.7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风险；可能面临因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网荣信”或“公司”）拟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具体预案如下：

一、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 本次回购预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 本次回购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目的

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同时公司股价出现较大下跌，公司认为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不能合理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

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 A 股股票

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4.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16.75 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应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区间。

5.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75 元/股，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8 亿元测算，公司预计回购的股份约为 1,074 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2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最终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

6.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

8.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

9.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若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按回购数量为 1,074 万股测算且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则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276,229,213	32.06%	286,969,213	33.31%
无限售股份	585,365,812	67.94%	574,625,812	66.69%
合计	861,595,025	100%	861,595,025	100%

10.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的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966,661,457.2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43,798,464.83 元，货币资金 820,129,749.80 元，资产负债率 26.22%，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11.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姓名	与上市公司关系 /任职	买卖股份期间	买卖股份数量	买卖股份方式
余文胜	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	买入 2,211.087 万股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左强	持股 5%以上的 股东	2017 年 3 月 16 日	卖出 1,400 万股	大宗交易
田飞冲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7 年 5 月 31 日	买入 20 万股	集中竞价
黄勇刚	副总经理	2017 年 5 月 23 日	买入 30.45 万股	集中竞价
文力	副总经理	2017 年 5 月 23 日	买入 6.18 万股	集中竞价
		2017 年 5 月 26 日	买入 4.14 万股	
李局春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5 月 23 日	买入 10.55 万股	集中竞价
石永旗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4 月 14 日	卖出 3.54 万股	集中竞价

经公司内部自查，上述人员的买卖行为均系根据公司股价在二级市场的表现而自行作出的判断，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三、本次回购的不确定性风险

1. 本次回购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预案，将导致本回购计划无法实施。

2.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公司将及时完成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尽快拟订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并与股权激励对象进行充分事前沟通，保证公司内部审议程序顺利完成。上述事项若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7月21日